



# 營業部通報

TO：加盟商、營業所、部區

發訊人：順心營業部

2017/9/19

AN 170904

主旨：轉發授信部 2017/10/1 起台新銀行中古車分期新增「非自然人身分聲明及承諾書」文件及啟用通知

- 一、自 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撥款案件之借款人為非自然人之案件（包含公司組織、財團法人、社團法人、獨資、合夥、其他非法人團體等）於對保時，請另簽立「非自然人身分聲明及承諾書」回件。
- 二、自 10/1 起撥款之公司戶、行號戶及團體機關於申請撥款前須備齊文件，始可申請撥款。
- 三、以上

順心營業部： 張永水 9/20  
(M)

##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 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貸款申請人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_\_\_\_\_茲同意台新國際商業銀行(下稱台新銀行)，  
為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等事宜，得辦理以下事項：

- (1) 台新銀行受理申請貸款程序，得請立同意書人提供審查所須之資料，若立同意書人或關聯人拒絕提供；或經審查立同意書人或關聯人為受經濟制裁、外國政府國際洗錢防制組織認定之恐怖分子或團體時，台新銀行得立即與立同意書人停止業務往來或拒絕立同意書人申辦貸款。
- (2) 台新銀行於定期或不定期審查發現立同意書人或關聯人為受經濟制裁、外國政府或國際洗錢防制組織認定或追查之恐怖分子或團體者時（包括但不限於：懷疑立同意書人或關聯人涉及非法活動、疑似洗錢、資助恐怖主義活動、或媒體報導涉及違法之特殊案件等），台新銀行得要求立同意書人提供審查所需之必要個人(含立同意書人或關聯人)或公司資料、法人戶之實際受益人或對其行使控制權之人的資訊、或對交易性質與目的或資金來源進行說明，立同意書人逾期仍不履行者，台新銀行得通知立同意人終止已簽訂之貸款借據暨約定書下各項約定條款。

此致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立同意書人：\_\_\_\_\_（與借款借據原留印鑑相符）  
（公司負責人及公司名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_\_\_\_\_

日期：中華民國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